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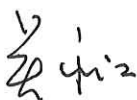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独立董事意见表

内 容	关于对公司子公司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奥托康公司的独立意见
同 意	<p>公司子公司浙江金华康恩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奥托康公司），是在有关各方平等、自愿、公允合理的原则下进行的交易，有利于尽快消除金华康恩贝与同被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奥托康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通过受托经营管理实现双方资源共享和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同时对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没有不利影响。</p> <p>本次关联交易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交易价格符合公允、合理的市场原则，本项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p> <p>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子公司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奥托康公司。</p>
保留意见	
反对意见	
无法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签名：



2021年12月30日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独立董事意见表

内 容	关于对公司子公司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奥托康公司的独立意见
同 意	<p>公司子公司浙江金华康恩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奥托康公司），是在有关各方平等、自愿、公允合理的原则下进行的交易，有利于尽快消除金华康恩贝与同被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奥托康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通过受托经营管理实现双方资源共享和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同时对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没有不利影响。</p> <p>本次关联交易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交易价格符合公允、合理的市场原则，本项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p> <p>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子公司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奥托康公司。</p>
保留意见	
反对意见	
无法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签名：

2021年12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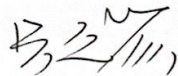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独立董事意见表

内 容	关于对公司子公司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奥托康公司的独立意见
同 意	<p>公司子公司浙江金华康恩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奥托康公司），是在有关各方平等、自愿、公允合理的原则下进行的交易，有利于尽快消除金华康恩贝与同被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奥托康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通过受托经营管理实现双方资源共享和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同时对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没有不利影响。</p> <p>本次关联交易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交易价格符合公允、合理的市场原则，本项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p> <p>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子公司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奥托康公司。</p>
保留意见	
反对意见	
无法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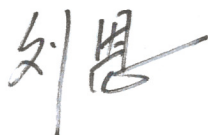
2021年12月30日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独立董事意见表

内 容	关于对公司子公司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奥托康公司的独立意见
同 意	<p>公司子公司浙江金华康恩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奥托康公司），是在有关各方平等、自愿、公允合理的原则下进行的交易，有利于尽快消除金华康恩贝与同被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奥托康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通过受托经营管理实现双方资源共享和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同时对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没有不利影响。</p> <p>本次关联交易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交易价格符合公允、合理的市场原则，本项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p> <p>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子公司金华康恩贝受托管理奥托康公司。</p>
保留意见	
反对意见	
无法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签名：



2021年12月30日